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

		- 1/1			, 10 00	7.4 7	<u> </u>	1 1/2				
申報人姓名	陳明通	明2 3女	5機關	1.	1.行政院大陸委員會					職稱	1.主任委員	ĺ
	株り 地	70区4分	7攻 朔	2.	2.						2.	
酉さ	1. 偶 及	未成年	- 子	女	配偶及未成					· 《年子女		
稱	謂	姓			名	稱		謂	姓			名
配偶	蕭翠玲											
替代申報人	臺灣銀行 限公司		營業	所	台北市重	慶南路 1	段 120 년	淲	電	話	02-23111511	
負責人姓名	蔡哲雄		住:	址	台北市武	昌街						

(一)不動產

1. 土地

土	地	坐	落	面 積 (平方公 尺)		信 託 前		他項權利設定情形
台北縣	中和市中和段	157 地號		92.76	4分之1	陳明通	1,414,590	
台北縣	中和市中和段	254 地號		86.40	8分之1	陳明通	658,800	
台北市	大安區金華段	3 小段 132 地號		179	4 分之 1	蕭翠玲		彰化銀行 設定抵押 權480萬元

2. 房屋

房	屋	標	示	面 積 (平方公 尺)		信託 前所有權人	課稅現值	他項權利 設定情形
台北縣	中和市中和段	建號 638		58.55	全部	陳明通	69,200	
台北縣	中和市中和段	建號 921		56.08	2分之1	陳明通	34,600	
台北市	大安區金華段	3 小段建號 362		111.70	全部	蕭翠玲		彰化銀行 設定抵押 權480萬元

(二)上市(櫃)股票(總價額:)

公股	司 栗	名 種	稱及 類	託有	前人	股	數	上市、	上櫃	面	額	價	額

(三)備註

委託人陳明通所有座落於北縣中和市中和段 638、921 建號之建物,因 96 年度房屋稅單遺失,經治北縣中和市稅捐稽徵處查詢,該建物課稅現值分別爲\$69,200 元、\$34,600 元;委託人蕭翠玲所有座落於北市大安區金華段 3 小段 362 建號之建物,因 96 年度房屋稅單遺失,經治北市大安稅捐稽徵處查詢,該建物課稅現值爲\$140,300 元。

此致

監 察 院

以上資料,係依法誠實申報。

替代申報人: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

負 責 人: 蔡哲雄 申報日期: 96年8月16日

代 理 人:劉玉枝